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杭环钱环评批[2022]79 号

送件单位	杭州亿米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杭州亿米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000 万条体外诊断试剂盒技术改造项目

批复意见

由你单位送审、杭州之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杭州亿米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000 万条体外诊断试剂盒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我局审查，意见如下：

一、根据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 2205-330114-89-02-894659、该项目环境影响文件，原则同意项目环评文件结论，按环评申报的地点、内容、规模和要求实施。企业拟向杭州桥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租用杭州美迪凯光电有限公司位于杭州市钱塘区白杨街道 20 号大街 578 号 4 幢 6 楼的厂房。项目拟新增一个洁净生产车间（10 万级 GMP 车间），购买喷金机、点膜机、切条机、压卡机、封口机、灌装机、包装机、净化等设备，从事体外诊断试剂盒的生产，建成后预计达到年产 1000 万条体外诊断试剂盒的生产规模。

二、项目须严格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控制标准和环境管理要求，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进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三、加强废气污染防治。该项目主要为 GMP 车间消毒过程产生的消毒废气，废气经收集系统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企业边界无组织排放限值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四、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废水主要为后道器皿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后道器皿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经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杭环钱环评批[2022]79 号

送件单位	杭州亿米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杭州亿米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000 万条体外诊断试剂盒技术改造项目
批复意见 中和预处理达到标准后，与经出租方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纳管排放，废气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氨氮和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五、加强固废污染防治。项目危废主要为清洗废液、化学品废包装材料等。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建立台账制度。规范设置固废暂存库，危险废物和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及处置须符合 GB18597-2001 等相关要求，一般固废的贮存和处置须符合 GB18599-2020 等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必须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且具备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 六、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选型时应选用低噪声和抗振动性能良好的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加强设备日常维护，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七、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八、自本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抄送	

2022 年 12 月 2 日

第 2 页 共 2 页